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龙岗市场监督管理局

龙岗局关于做好 2017 年食用农产品快速筛查和 定量检测预处理点建设扶持项目的通知

各监管所、局机关有关单位：

根据市食药局《2017 年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快速筛查和定量检测预处理点建设扶持项目工作方案》（深食药〔2017〕3 号）统一部署，进一步加大力度推动辖区食用农产品经营单位开展快速筛查和定量检测预处理点（简称“预处理点”）建设，提高扶持项目评审通过率，扩大辖区预处理点覆盖面，龙岗局结合工作实际及 2016 年检测点建设扶持项目情况，提出有关注意事项，特通知如下：

一、补贴对象

2017 年预处理点项目补贴对象与 2016 年一致，即本市范围内的农产品配送企业、批发市场、集贸市场、超市。

二、补贴方式和标准

补贴资金采用“先建后补”的方式直接补贴至项目建设单位；补贴标准分为“A、B、C”三级，分别补贴 10 万元、6 万元、3 万元。

三、申报条件

（一）申报企业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在深圳市注册并经营 2 年以上;
2. 项目所涉场所剩余使用年限 3 年以上;
3. 建立有检测实验室, 并保证持续正常运行;
4. 2 年内无犯罪、拖欠财政资金、违反财政资金使用规定的记录;
5. 具备相应的场所并配置有电源插座、水槽、试验台和必要的检测设备, 且正常开展日常检测工作。

(二) 申报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本专项不予安排:

1. 应列入政府投资或市其他财政性专项资金安排资助的项目;
2. 政策法规规定不允许兴办的项目;
3. 申报单位近 2 年内有资金违法或违规使用行为被查处的;
4. 申报单位违反《深圳市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快速筛查和定量检测预处理点建设扶持补贴资金实施办法》规定, 正在接受有关部门调查的;
5. 正在进行有可能影响该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重大诉讼或者仲裁的; 其主要财产因债务纠纷已被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的; 正在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重大债务裁判的;
6. 由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市财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不符合本专项资金资助范围的。

四、工作安排

根据市局方案安排, 2017 年预处理点补贴项目共开展两次评审, 即上半年一次、下半年一次。其中上半年评审和扶持主要对象为 2016 年已通过申报但因评审未达标而未获得补贴的申

报单位，上半年补贴经费将于 2017 年发放（市局已将上半年未通过企业申报书退回至局农管科，如原申报企业需要可到局农管科领回）；下半年评审、扶持的主要对象是 2017 年新申报单位，若市局资金额度在上半年使用完毕则下半年补贴经费将于 2018 年发放。

五、工作分工

预处理点补贴项目以监管所宣传发动、局农管科受理申报、市局统一评审的方式进行：

（一）局农管科负责指导和协助辖区监管所开展预处理点项目的申报和宣传发动，统一受理申报企业资料，协助市局做好现场评审工作。

（二）各监管所负责大力发动有关企业积极申报和提前准备好申报资料，积极协助申报单位解决存在的困难和疑问，通过召开培训会的形式对申报程序和材料准备进行讲解。特别是辅导 2016 年已申报但未获补贴的单位补充完善如社保记录、检测记录等资料，按照 2017 年预处理点补贴方案要求重新整理制定申报材料，争取上半年通过补贴评审。上半年申报材料应于 3 月 24 日前送农管科受理，下半年申报资料应于 8 月 18 日前送农管科受理。

（三）局农管科建立全局预处理点建设扶持项目情况通报机制，每月 25 日前向各所反馈当月及累计进展情况；各监管所根据工作需要可提前联系农管科予以指导和协助。

六、注意事项

（一）市局已将 2016 年未通过企业申报书退回至局农管科，

如原申报企业需要可到局农管科领回。

(二) 根据市局要求, 2016 年未通过补贴申报企业如需申请 2017 年度预处理点补贴, 申报资料需重新整理准备, 2016 年申报资料作废。

(三) 项目申报受理联系方式, 受理机关: 龙岗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农管科; 咨询联系人: 邓翔, 联系电话: 28905973; 地址: 龙岗区中心城行政路 8 号工商物价大厦 506 室。

附件:

1、2016 年预处理点申报补贴未通过名单及需整改问题

2、2017 年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快速筛查和定量检测预处理点建设扶持项目现场评审打分细则

3、2017 年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快速筛查和定量检测预处理点建设扶持项目分级补贴标准

4、2017 年深圳市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快速筛查和定量检测预处理点建设扶持项目申请书



2017 年 2 月 14 日

附件 2

深圳市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快速筛查和定量检测预处理点建设 扶持项目专家现场评审打分表（2017年）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实施地址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得分	备注
1	检测室面积	20分	面积 $\geq 10\text{m}^2$ ，得18~20分		
			$10\text{m}^2 > \text{面积} \geq 5\text{m}^2$ ，得15~17分		
			$5\text{m}^2 > \text{面积} \geq 3\text{m}^2$ ，得12~14分		
			少于 3m^2 ，得0分		
2	检测设施	15分	专用实验台、洗涤池、样品冰柜或冰箱、药品柜、抽样工具，具备可开展检测工作的水电条件，得13~15分		
			实验台、洗涤池、样品冰柜或冰箱、抽样工具，具备可开展检测工作的水电条件，得11~12分		
			实验台、抽样工具，具备可开展检测工作的水电条件，得9~10分		
			无相应检测设施，得0分		
3	检测仪器设备	20分	检测设备2台以上，样品搅碎机2台以上，超声波振荡器，常量天平，同时应配备必要辅助器皿和工具，得18~20分		
			检测设备1台，样品搅碎机1台，同时应配备必要辅助器皿和工具，得15~17分		
			检测设备1台，同时应配备必要辅助器皿和工具，得12~14分		
			无相应检测仪器设备，得0分		

4	数据处理设备	10分	能上网的电脑一台，打印机一台，办公桌椅、文件资料柜，得9~10分		
			能上网的电脑一台，打印机一台，得7~8分		
			其它，得6分		
5	检测人员	10分	检测人员数量 ≥ 3 人，得10分		
			检测人员数量2人，得8分		
			检测人员数量1人，得6分		
			无检测人员，得0分		
6	月平均检测量	25分	种植业产品500份以上或畜禽类产品、水产品100份以上并提供相应材料，得23~25分		
			种植业产品200份以上或畜禽类产品、水产品60份以上并提供相应材料，得19~22分		
			种植业产品100份以上或畜禽类产品、水产品30份以上并提供相应材料，得15~18分		
			种植业产品少于100份或畜禽类产品、水产品少于30份，得0分		
现场评审总得分					
评审等级					
评审时间		年 月 日			
现场评审小组签名					
企业代表签名		电话：			

评审等级确定分数线：A级 ≥ 90 分，90分 $>$ B级 ≥ 75 分，75分 $>$ C级 ≥ 60 分，低于60分则不予通过。

附件3

2017年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快速筛查和定量检测预处理点建设扶持分级补贴标准

序号	等级	A级（补贴金额：10万元）	B级（补贴金额：6万元）	C级（补贴金额：3万元）
1	检测室面积	不少于10 m ²	不少于5 m ²	不少于3 m ²
2	检测设施	专用实验台、洗涤池、样品冰柜或冰箱、药品柜、抽样工具，具备可开展检测工作的水电条件	实验台、洗涤池、样品冰柜或冰箱、抽样工具，具备可开展检测工作的水电条件	实验台、抽样工具，具备可开展检测工作的水电条件
3	检测仪器设备	检测设备2台以上，样品搅碎机2台以上，超声波振荡器，常量天平，同时应配备必要辅助器皿和工具	检测设备1台，样品搅碎机1台，同时应配备必要辅助器皿和工具。	检测设备1台，同时应配备必要辅助器皿和工具
4	数据处理设备	能上网的电脑一台，打印机一台，办公桌椅、文件资料柜	能上网的电脑一台，打印机一台	
5	检测人员	不少于3人	不少于2人	不少于1人
6	月平均检测量	不少于500份（种植业产品）	不少于200份（种植业产品）	不少于100份（种植业产品）
		不少于100份（畜禽类产品、水产品）	不少于60份（畜禽类产品、水产品）	不少于30份（畜禽类产品、水产品）

附件 4

2017 年
深圳市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
快速筛查和定量检测预处理点建设扶持
项目申请书

项目名称 _____

申请单位（盖章）: _____

项目实施地址: _____

项目负责人(签名): _____ 联系电话/手机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手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传真: _____

单位网址: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申报承诺书

本单位（人）承诺遵守《深圳市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快速筛查和定量检测预处理点建设扶持补贴资金实施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并自愿作出以下声明：

1、本单位（人）对本申请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有虚假，本单位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本单位（人）同意将本申请材料向依法审批工作人员和评审专家公开，对依法审批或者评审过程中泄露的信息，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免于承担责任。

4、本单位（人）截止申报日 2 年内无犯罪、拖欠财政资金、违反财政资金使用规定等记录。申报期间有前述情形的，本单位（人）自动撤销申报。

5、本项目未重复申报。

6、本单位（人）承诺不存在进行有可能影响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主要财产不存在因债务纠纷已被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的情况。

7、本单位（人）承诺申请材料仅为申请深圳市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快速筛查和定量检测预处理点建设扶持补贴资金，并已自行备份，不再要求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退还。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者被委托人）/个人签字：

单位盖章：

(单位需加盖公章，被委托人签字的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注册所在区					注册时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注册号						
纳税人识别号					社保 单位编号	
经营范围						
法定代 表人基 本情况	姓名			出生年月		
	职务			移动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主要检 测人员 信息	姓名	职务	职称	最高学历	是否有 检验员 证	身份证号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地址					
项目所涉场所使用年限 (精确到月)	至_____年___月				
经营农产品品类 (按销量降序排列)					
年销售量(吨)					
建设起止时间			项目建设总投资(万元)		
检测室(预处理点)面积(m ²)					
取得资质	<input type="checkbox"/> CMA <input type="checkbox"/> CTAL <input type="checkbox"/> CNAS <input type="checkbox"/> CMAF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检测范围	A. 种植类; B. 畜禽产品类; C. 水产类; D. 其它:_____ 请选择(可多选): _____				
检测项目数			检测人数	专职: ___人, 兼职: ___人	
月检测样品量(份)	快速检测		年检测样品量(份)	快速检测	
	定量检测			定量检测	
检测仪器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价格(单位: 元)	数量(台/套)	购置时间(精确到月)
1					
2					
3					
4					
5					
6					
7					
8					

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单位	数量	价格(单位:元)	购置或建设时间(精确到月)
1					
2					
3					
4					
5					
6					
7					
8					
9					

三、项目实施效果

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项目实施的绩效目标进行综合性评价。（主要包括：项目的建设情况、项目建成后检测能力情况、项目运行情况（实际完成的检测数量和结果）、项目实施的绩效。）

四、本申请所附材料清单

序号	附件名称
1	商事主体登记、备案信息复印件（验原件）
2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国税和地税的税务违法记录证明
4	社保参保情况
5	场地所有权或使用权证明复印件（验原件）
6	项目平面图
7	现场和主要设备照片
8	主要投资发票复印件
9	对公账号有关材料
10	其他辅助材料

所附材料要求：

- 1、所有材料（包括项目申请书）一式两份，复印件均须加盖申请单位公章，A4纸正反面打印，连续编页码并装订成册；
- 2、关于材料3“国税和地税的税务违法记录证明”，可在国税和地税机关官网上打印，盖申请单位公章；
- 3、关于材料4“社保参保情况”，可在深圳信用网查询、打印（深圳信用网网址：<https://www.szcredit.org.cn/web/index.html>）。进入企业基本信息后，须点击展开“参保情况”一栏、显示“当前状态 正常”，截图或者直接网页打印均可；
- 4、关于材料5“场地所有权或使用权证明复印件”，包括房产证、租赁合同等。如果提交场地使用证明的，则需连同租赁合同一并提交；
- 5、关于材料6“对公账号有关材料”，可提交申请单位银行开户许可证、银行存折复印件等。